|  |
| --- |
| **中山大学学生退宿申请表** |
| 校区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院 |  |
| 学号 |  | 专业 |  |
| 联系方式 | 手机号（必填）： 邮箱：  |
| 现住地址 | 区/园 栋/号 房  |
| 退宿理由 |  |
| 承诺 | 本人承诺将在退宿后3日内搬离宿舍，保证宿舍物品完整，若有损坏照价赔偿，并结清水电费，该日之后学校有权对床位物品进行清理。本人签名： 日期：  |
| 院系意见 | 情况属实，同意退宿。 负责人签名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 |
| 宿舍管理员 | 该生已于 年 月 日结清水电费用，办理了退房手续。签名（盖章）：  |
| 学生处学生事务管理中心确认退费标准 | 已于 年 月 日录入宿管系统，该生应退住宿费元。操作人员：  |

备注：1．学生因休学、退学、交换、出国等特殊原因允许办理退宿。

2．本申请表需申请人亲笔签名确认，办理时，申请人须出示身份证或学生证（校园卡）,离校学生请携带住宿费收据，无住宿费收据的，财务处不予退费。

3．按学校规定，自办理退宿之日下一月度开始计算退费金额。

4．本表应附相关文件证明。